



保證聲明書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針對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獨立保證聲明書

保證/查證性質與範疇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GS)受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燁輝企業)委託執行201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獨立保證。依據SGS永續報告書保證之方法學，其保證範疇為報告書中所涵蓋的文本與圖表之數據。

有關燁輝企業201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之資訊以及所呈現之內容皆屬於燁輝企業之企業社會責任權責人員，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管理部門的責任。
SGS台灣未參與任何有關燁輝企業201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所包含之內容的準備工作。

我們的責任是對燁輝企業的所有利害相關者對於所設定查證範圍內所發表的文字、數據、圖表和聲明提供意見。

SGS集團發展一套永續報告書保證規則係根據目前最佳範例-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永續發展報告指南以及AA1000保證標準(2008)所擬定。這些規則提供不同報告歷史以及能力的組織給予不相同的報告書保證選擇。

本報告依據SGS集團發展之永續報告書保證規則針對以下所述予以保證：

- 中度評估本報告書所揭露之燁輝企業組織內邊界資訊內容的真實性及中度評估組織外邊界資訊內容的真實性
- 評估報告書內容及其配套管理系統對應AA1000原則(2008)
- 評估報告書內容對應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永續發展報告指南(G4 2013)

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保證包含保證活動前的背景研究、與本保證活動相關之員工、CSR小組成員及資深管理階層的訪談、文件和紀錄的審查以及與本保證活動相關之外部機構和/或利害相關者的確認。報告中所引用之財務資訊若已經由獨立之會計稽核，在報告書保證過程中將不會查證其原始資料。

SGS集團在檢驗、測試和驗證的領域在世界上具有領先的地位，我們在超過140個國家營運和提供服務，服務的項目包括管理系統和服務驗證、品質、環境、社會和道德的稽核和訓練以及環境報告書保證、社會報告書保證和永續報告書保證。SGS台灣申明我們對於燁輝企業、其子公司和利害相關者的獨立性上沒有任何的偏見和利益衝突。

保證團隊之組成係根據成員的知識、經驗以及能力資格加以選派，且由具備品質管理系統、環境管理系統、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能源管理系統、有害物質管理系統、社會責任管理系統、溫室氣體查證之註冊主導稽核員/查證員資格及符合SGS永續報告保證服務資格的人員所組成。

查證/保證意見

依所述之方法學以及所完成之查證工作，我們對於燁輝企業201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資訊以及數據的正確性和可信賴度感到滿意。並且認為燁輝企業對於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的永續發展活動提供了公正且平衡展現。

保證團隊認為該報告可以被報告組織的利害相關者所使用。我們相信組織對於現階段報告選擇了適當的保證等級。我們認為，該報告的內容符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4的核心選項、AA1000保證標準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的要求。

AA1000原則標準結論、發現事項及建議

包容性

燁輝企業對於利害相關者的包容性以及利害相關者的議和展現了良好的承諾。透過調查等方式對客戶、股東/投資人、供應商(含承包商)、員工、政府機關、社區、CSR專家以及其他利害相關者進行溝通，因而使組織能夠瞭解利害相關者所關切的議題。我們建議未來可進一步增加與利害相關者的直接雙向議和活動。

實質性

燁輝企業已建立和實施有效的流程來確認組織的實質性議題，有系統地鑑別並適當考量利害相關者意見及企業的永續背景，以評估經濟、環境、社會的顯著衝擊及影響利害相關者的評估和決策程度。

回應性

燁輝企業已於本報告書展現了能完整且平衡地回應重大議題及利害關係人關切事項之政策及策略宣言。

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永續發展報告指南結論、發現事項及建議

原則，標準揭露與指標

本報告(燁輝企業201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適切地符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4核心依循選項的要求。其重大考量面及內外邊界已適當地依循GRI界定報告書內容的報告原則完成鑑別。G4-17至G4-27的相關揭露事項如重大考量面及邊界的鑑別、利害相關者議和等，已正確於內容索引及報告書中展現。建議未來可針對各項重大考量面的管理方針與相關特定指標等，於下本報告書中進一步描述。

簽署人



黃世忠 副總裁
台北, 台灣

日期: 2017年5月19日
WWW.SGS.COM



AA1000
Licensed Assurance Provider
000-8